

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批表

单位名称(公章)			
上传信息题目	丰台区关于 2024 年补充录用公务员第二批拟录用人员公示公告		
上传信息内容	拟录用人员公示		
是否经过保密审核	是(✓) 否()		
是否经过内容审核	是(✓) 否()		
是否经过意识形态审核	是(✓) 否()		
单位保密员意见	吴-东		
单位主管领导意见	刘陈飞		
需上传时间	2024 年 6 月 26 日	撤销时间	2024 年 7 月 4 日
联系人	温景源	联系方式	18110151231
备注			

注：1、保密员和主管领导意见处填写是否“同意”，并签字。
2、请盖章后将扫描件上传至区政府门户网站后台管理系统。